

ICS 11.120.01
C 23



团 体 标 准

T/CACM 1021.207—2018

代替T/CACM 1021.194—2018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青蒿

Commercial grades for Chinese materia medica

ARTEMISIAE ANNUAE HERBA

2018-12-03 发布

2018-12-03 实施

中 华 中 医 药 学 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1519
1 范围	1520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520
3 术语和定义	1520
4 规格等级划分	1520
5 要求	1520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青蒿药材历史产区沿革	1521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青蒿药材品质评价沿革	1522

前 言

T/CACM 1021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分为 226 个部分：

——第 1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编制通则；

……

——第 206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竹茹；

——第 207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青蒿；

——第 208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桑寄生；

……

——第 226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玄明粉。

本部分为 T/CACM 1021 的第 207 部分。

本部分代替 T/CACM 1021. 194—2018。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代替 T/CACM 1021. 194—2018，与 T/CACM 1021. 194—2018 相比较，标准编号进行了调整，并重新进行了编辑。

本部分由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技术中心及道地药材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提出。

本部分由中华中医药学会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药用植物园、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技术中心、北京中研百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韦树根、付金娥、缪剑华、黄浩、黄璐琦、郭兰萍、詹志来。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T/CACM 1021. 194—2018。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青蒿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青蒿的商品规格等级。

本部分适用于青蒿药材生产、流通以及使用过程中的商品规格等级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部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明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部分。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T/CACM 1021.1—2016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编制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T/CACM 1021.1—2016 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3.1

青蒿 ARTEMISIAE ANNUAE HERBA

本品为菊科植物黄花蒿 *Artemisia annua* L. 的干燥地上部分。秋季花盛开时采割，除去老茎，阴干。

4 规格等级划分

根据市场流通情况，按照叶片的多少、色泽是否均一、枝条的多少及大小等，将青蒿药材商品分为“选货”和“统货”两个等级。应符合表1要求。

表1 规格等级划分

等级	性状描述	
	相同点	区别点
选货	茎呈圆柱形，表面黄绿色或棕黄色，具纵棱线；质略硬，易折断，断面中部有髓。叶互生，暗绿色或棕绿色，卷缩易碎，完整者展平后为三回羽状深裂，裂片和小裂片矩圆形或长椭圆形，两面被短毛。气香特异，味微苦	叶片较多，色泽均一；枝条较少且为小枝居多
统货		叶片少，色泽不均一；枝条较多且大小不一

注1：当前药材市场青蒿规格没有划分，但会根据含青蒿叶片多少及枝条大小价格有所差异。叶片较多，枝条小的价格稍高；叶片少，枝条大价格稍低。药典对青蒿的枝条大小也有描述，直径0.2~0.6cm。因此，含叶率越高及枝条越小市场价格越高。

注2：四大药材市场上无全叶及花蕾的药材销售，但在产地如广西、湖南、重庆等省区有药厂收购，用于青蒿素的提取，价格高于药材市场上的青蒿药材。提取青蒿素药材的标准为：干货。叶互生，有长柄，叶片皱缩卷曲，展平后呈宽卵形或椭圆形，三回羽状复叶，深裂，两面被短毛，墨绿色。有浓郁的特殊香气，味苦。无杂质、无虫蛀、霉变。

注3：关于青蒿药材历史产区沿革参见附录A。

注4：关于青蒿药材品质评价沿革参见附录B。

5 要求

除应符合 T/CACM 1021.1—2016 的第7章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 无变色；
- 无虫蛀；
- 无霉变；
- 杂质不得过3%。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青蒿药材历史产区沿革

青蒿的生境分布最早记载于秦汉时期的《神农本草经》：“味苦寒，主疥搔，痂痒，恶创，杀虫，留热在骨节间。明目。一名青蒿，一名方溃。生川泽。”

魏晋时期《名医别录》：“无毒。生华阴。”

南朝《本草经集注》：“生华阴川泽。处处有之。”

唐代苏敬《新修本草》：“生华阴川泽。处处有之。”

明代《本草品汇精要》：“【地】出华阴川泽今处处有之。【道地】汝阴（今安徽阜阳一带）、荆（湖北荆州一带）、豫（河南一带）、楚州（江苏淮安一带）。”至明代《本草品汇精要》首次以道地的分布来描述青蒿，其道地产地为汝阴（今安徽省阜阳一带）、荆州（湖北荆州一带）、豫州（河南一带）、楚州（江苏淮安一带），说明了这些为青蒿的道地产区。

明代《本草蒙筌》：“山谷川泽，随处有生。”

明代《本草纲目》和《本草乘雅半偈》：“生华阴川泽，所在有之。”

清代《植物名实图考》：“湖南园圃中几多，结实如茭实大、北地颇少。”

1963年版《中国药典》一部：“全国大部分地区均生产。”

《本草钩沉》（1988年）中记载：我国东北、河北、山东、江苏、安徽、江西、湖北、浙江、福建、广东等省均有分布，多生于海滨沙地、山坡河岸、路旁草丛间。

《中国药材学》（1996年）中记载：主产于湖北、浙江、江苏、安徽；其他地区亦产，多自产自销。

《神农本草经中药彩色图谱》（1996年）记载黄花蒿全国均有，生长于旷野、山坡、路边、河岸等处。

《全国中药草汇编》（1996年）记载青蒿生于荒野、山坡、路边、河岸等处。分布于我国南北各地。大头黄花蒿产于西南地区。

《中华本草》（1999年）记载青蒿生于旷野、山坡、路边、河岸等处，分布于我国南北各地。

《500味常用中药材的经验鉴别》（1999年）记载青蒿全国大部分地区均有生产。

《中华药海》（2010年）记载青蒿（黄花蒿）生于荒野、山坡、路边及河岸边。分布遍及全国。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青蒿药材品质评价沿革

古籍中记载青蒿品质仅限“根、茎、子、叶并入药用，干者炙作饮香，尤佳”“八、九月采带子者最好”，说明了青蒿以干品使用效果较佳，并记载了最佳的采收时期为八、九月份。无其他方面关于青蒿品质方面的具体记载。

1963年版《中国药典》：以质嫩、色绿、香气浓者佳。

1977年版《中国药典》：以色绿，叶多、香气浓者为佳。

《中国药材学》(1996年)：以干燥、色青绿，质嫩，香气浓郁者为佳。

《中华本草》(1999年)：以色绿、叶多、气香浓者为佳。

《中华药海》(2010年)：以色黄绿、气香、无杂质者为佳。

综上，青蒿在我国分布较广，以广西、重庆、四川为道地产区。本次制定青蒿商品规格等级标准是以现代文献对青蒿药材的质量评价和市场调查情况为依据，从青蒿药材色泽，枝条大小、含叶多少等方面进行评价、分级。
